

## 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 
傳 真：2251305  
聯 絡 人：林莉庭05-2254321#367  
電子郵件：emalin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053109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0ED10923\_1\_081039475291.pdf、110ED10923\_2\_08103947529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與法務部共同舉辦「第13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，請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以深化法治教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4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31351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動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作為法治教學平台，法務部與教育部自97年起每年共同舉辦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，期藉由辦理旨揭活動，落實法治教育向下扎根，協助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師生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進行法治教學，發揮法治教育推廣綜效。

三、上開活動2式競賽活動摘述如下：

(一)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，採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」分組競





賽。

2、活動方式：各組別皆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2階段競賽。

3、競賽題型：以生活上常見之法律實例出題，採選擇題方式進行網路闖關。

4、網路初賽：自110年8月20日起至110年10月25日止。

5、活動獎項：各組取現場決賽前5名學生為法規知識王得獎者，並設「學校推動成效獎」及「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推動成效獎」，鼓勵推動具成效之學校及教育局（處）。

## (二)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活動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教師，分「國中組」及「高中職組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」競賽。

2、活動方式：為激發教師發揮創意，設計豐富且多元的教案作品，本(13)屆不設教案設計主題，惟仍須在符合「法治教育議題」及「全國法規資料庫應用」之前提下，融入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相關教學領域進行教案設計。

3、教案參賽：自110年8月20日起至110年10月5日止。

4、活動獎項：各組取前3名及佳作若干作為得獎教案，並設「推薦學校獎」，鼓勵教案推薦學校。

四、檢附「第13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及「第13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（不含嘉大附小）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  
交換章  
2021/04/08  
10:50:55

裝

訂

線

36